

关于我是个不想明天的女孩的作文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www.xiaorob.com/zuowen/jingpin/6479.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关于我是个不想明天的女孩的作文》【第一篇】

话题作文：我是个不想明天的女孩

我是个单纯的女孩，单纯到除了玩什么都不会，于是，经常有人责备我：你为什么就不想想明天呢？我迷惑：为什么许多人所有的匆匆和奔波都是为了明天，为了明天未知的快乐和幸福？

是的，我是一个不寄希望于明天的女孩，因为我觉得这是对自己的欺骗，欺骗自己做一份没有期限的苦役。

今天多一份辛苦，明天可能有更多的甘甜；虽然对明天的憧憬可以使今天的劳累不感到委屈，但是我觉得今天和明天毕竟是有距离的。把希望寄托在明天就好像生活在没有根基的空中楼阁中，为什么不活得现实些？

人的心境和认识是随时间而变化的，今天为每一个明天都设计好了一份计划，安排好在哪一个明天得到哪一份辉煌，与其只算计明天我需要什么，不如想想今天我能得到什么，因为每一份实实在在的得到都不会是零，而计划哪怕是再美好，再辉煌都可能只是一场空。

更何况，就算我能把握住我自己，我能把握得了这瞬息万变、五彩缤纷的世界吗？等时间已变，世界也变，我准备好了的东西都不再有原来的价值，我该怎么办呢？

那么，我又何必想明天呢？为什么不认真地审视今天，认真地打发今天，既勤勤恳恳，又快快乐乐呢？因为明天固然可以快乐，可以美好，但对于我们渴盼着快乐与幸福的心灵来说毕竟太遥远了。

我是个不想明天的女孩，但我觉得不想明天，并不是对明天不负责任的浅陋，也不是得过且过的疏懒，相反，我觉得这是一种豁达而坦然的态度。今天种下的，明天自会有收获，今天付出了的明天自会得到，那么我们又何必费尽心思去计算去估量呢？在明天，我意外得到几份美丽，不是更好吗？

我是一个不想明天的女孩，我以一份宁静而坦然的心境去追求几份意外的美丽！

评语：只有对明天描绘过、计划过、真诚的追求过，才会对今天倍加珍惜，才明白今天实实在在的奋斗乃是美好明天的奠基。初看容易引起误会，细看却引人深思。

《关于我手画我心的作文》【第二篇】

我始终认为手是造物者最精巧绝伦的工艺品。它是那样的灵巧、欢动。伸出时是温暖的服务，摊开时是放飞梦想，张大是创造的力量，举起是腾飞的姿态。以我手画我心，展现生命最傲人的芬芳。

世界上有许多不同种类，不同形式的语言，但我认为最浅显易懂同时又最优美的语言是手语，它以一个个常见的符号和动作表达着自己的想法。曾经一个由特殊学校的学生用手语表演的《感恩的心》的节目让所有人都倍受感动，他们以自己有残缺的身体语言表达和传递出了自己对社会的爱和感恩之情，那一个个柔弱的小手表达出的都是满满当当的大爱。这是爱的姿态。

在NBA赛场上，由于比赛的节奏快队员之间往往很少有在场上交流的机会，所以也就产生了许多经典的经典手势。在每场比赛开始之前，每队所有队员都会紧握单拳、将拳头靠拢在一起，由队长说一些激励的话语，每每看到这种场面，我都是热血沸腾，我多么希望自己是其中的一员，那高举的拳头让我感受到他们必胜的信心。每当詹姆斯在开赛前将沾满镁粉的双手搓两下，一下抛举到空中时，我似乎在银光闪闪的镁粉中真的看到了霸王的形象，它让我们感受到了王者的霸气和决胜的信心；每当穆大叔盖帽之后扬起那硕大长直的食指并轻轻摇晃之时，我看到那是大叔心中舍我其谁的气势的展现，更是激励队友的绝招。这是信心的姿态。

曾经看到电视上白沙烟的广告让我深受触动。那段时间因打球受伤住在医院，心情十分忧郁，无意看到电视中两三只白鹤飞过，紧接着一双手大拇指交叉紧扣，其余八个手指头舒展开呈飞翔的翅膀状态。看到这个手势时我心中的积郁一扫而光，因为我从这个手势中看到了自由的心，梦想的心，那是追逐梦想的姿态。这是自由和梦想的姿态。

不管生活多么艰辛，时刻谨记以最积极的姿态迎接明天，伸出你的双手、向别人传达你的爱意；举高你的双手，让他人看到你的信心和勇气；放手你的双手，让你的心灵和身体挣脱束缚，以最自由的姿态追逐人生的理想。

【评点】本文认为，手势展现了人类心灵，聋哑孩子的手语表达了爱，NBA球员的手势表达了信心和气势，白沙烟广告中的手势表达了人类的梦想和自由。最后提倡以一种积极的姿态（伸出、举高、放开双手）迎接明天，追逐理想。文章思想观点颇具创意，思路的展开也比较自然，无宿构痕迹。尽管分论点是平行展开，但结尾的收束使得观点得到了彰显。发展等级从创意和文采方面可给20分。

总分：内容18+表达19+发展20=57分

《关于我学会了什么的作文》【第三篇】

成长就像一杯柠檬水，酸涩中夹杂着丝丝甜味，饱含着心酸与喜悦；成长就像一块可乐糖，淡淡的甘甜伴着振奋的刺激与新奇。当这些点点滴滴的味道在唇边绽放，一点一点，弥漫着，到处都是，而我们就是成长中的主角。

正是那个山青水秀的春天，姥爷突如其来的一场大病让我不知所措。在那冲满刺鼻味药水的医院里，在那白的痛心的病房里，我看到的是那脸色白的像粉一样的老头，没错，那就是我的姥爷，我一直不敢相信我的双眼，原来那个精神焕发的他，现在却是连走路都会颤颤巍巍的他。

我不禁的想起：我小时候是在他的背上长大的，他背着我走过了无数个春晓秋冬。

那是一个雪后初晴的日子，那时的我还小，还不懂事，我偏要姥爷带我去山上玩，无可奈何，姥爷只好背着我去玩。只记得，当时地面很滑，不知怎么，我和姥爷一同摔了下来，而姥爷却没有说一句埋怨我的话。

依稀记得，姥爷会变戏法，当我不开心，受到委屈的时候，姥爷都会从他那温暖的怀里变出一个桃子。因为我最爱吃的是桃子。有时还会变出棒棒糖、洋娃娃和一些我喜欢的零食。那时候，我认为姥爷是魔术大王，是天底下最好的人。

不知不觉，泪水已经在我的眼睛里打转，已经湿润了我的面颊。孩子，不要哭，我没事，过几天就会出院了。那是多么温和、多么熟悉的声音。我暗暗的告诉自己：应该坚强了，应该面对了，应该学着承担了。姥爷住院的那些日子。我自己做饭，自己洗衣服，自己照顾自己。

阳光明媚，微风不躁，刚好微扬嘴角。这一天姥爷出院了。我们一家人都是如此的开心。

成长是酸的，但当你细细品尝也会发现香甜、发现快乐。我们是成长的主角。

今年那个绿树成荫的春天，我学会了成长，学会了长大。

高三:赵爽

更多 精品作文 请访问 <https://www.xiaorob.com/zuowen/jingpi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